

债券代码：149543

债券简称：21广资02

##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“21广资02”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二期)募集说明书》的约定，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、2024 年 6 月 17 日、2024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了《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“21广资02”票面利率调整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》、《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“21广资02”票面利率调整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》、《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“21广资02”票面利率调整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》。“21广资02”的债券持有人在回售登记期内（2024年6月19日至2024年6月21日期间的交易日）选择将其持有的“21广资02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，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/张（不含利息），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可撤销。回售资金兑付日为 2024 年 7 月 12 日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，“21广资02”本次有效回售申报数量为 9,900,000 张，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9.90 亿元，剩余未回售数量为 100,000 张，剩余未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0.10 亿元。

发行人不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，回售债券将全部注销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“21 广资 02”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2024 年 6 月 25 日